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 2026-19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聂兴凯先生、王裕雄先生、任婧麾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选举,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聂兴凯先生、王裕雄先生、任婧麾女士三位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聂兴凯先生、王裕雄先生、任婧麾女士简历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聂兴凯,男,1974 年 12 月出生,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博士、会计系主任,兼任财政部第一届企业财务咨询专家、财政部第三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入选首批财政部会计人才库。曾在中国建设银行阳谷县支行从事多年会计工作。当前主要从事会计相关教学和科研工作,参与会计政策制定,为企业提供管理咨询等。

截至目前,聂兴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王裕雄,男,1976 年 1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理论经济学博士后,中央财经大学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体育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产业研究基地(中央财经大学)主任,研究领域为体育经济理论与产业政策、体育消费与参与、体育无形资产开发与商业模式构建。现担任中华全国体育总会第十届委员会委员,连续担任国家林草局生态旅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

截至目前,王裕雄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任婧麾,女,1986 年 7 月出生,律师。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 / 合伙人。

截至目前,任婧麾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158　　证券简称:中体产业　公告编号:临 2026-21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0 万元到 -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

3. 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0 万元到 -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0 万元到 -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

2. 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0 万元到 -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39.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69.54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54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公司多数核心业务集中在下半年交付,公司本期亏损较去年同期亏损有较大幅度收窄。

四、风险提示

公司认为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158　　证券简称:中体产业　　公告编号:2026-20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7 月 31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7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5 号三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7 月 31 日

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1	《选举聂兴凯先生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裕雄先生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任婧麾女士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58	中体产业	2026/7/2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权登记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00 一一下午 5: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4、联系方式:

电话:(010)85160816

传真:(010)6551533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5 号

邮编:100020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01	《选举聂兴凯先生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裕雄先生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3	《选举任婧麾女士为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 2026-18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7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会董事以书面签署意见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聂兴凯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提名王裕雄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提名任婧麾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形成《关于选举中体产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董事会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1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20)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6-054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团队增持 A 股及 H 股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团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增持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11,900 万元且不超过 15,380 万元。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尹先知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65,248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037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康波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54,497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031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刘玲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27,492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016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申薇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116,948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067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刘联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349,048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200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周林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241,415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139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王平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_157,583__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090_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其他团队核心成员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控人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其他:__ 其他团队核心成员_____
持股数量	不适用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不适用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尹先知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300万元-4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康波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100万元-15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刘玲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200万元-26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申薇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200万元-26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刘联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200万元-26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周林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500万元-6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王平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400万元-45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增持主体名称	其他团队核心成员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拟增持股份金额	10,000 万元-13,0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不设增持价格区间,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301584　　证券简称:建发致新　　公告编号:2026-042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经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7 月 30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7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上海建发国际大厦 9 层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14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单位持股凭证、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持股凭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须加盖公章。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敬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事项。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2、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 17:00 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jfzx@innostic.com)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上海建发国际大厦 9 层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莎莎

联系电话:021-60430629

联系邮箱:jfzx@innostic.com

联系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上海建发国际大厦 9 层证券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预计半天;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584;投票简称:致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